**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1. 年6 月26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
2. 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0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11992號函「   
 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二、澎湖縣政府107.3.15府教學字第1070901397號函「澎湖縣107學年度校長及教   
 師公開授課獎勵試辦實施計畫」

貳、目的：

一、教師發揮集體智慧，發覺學生學習困難，改善學生學習成效。

二、落實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內涵，活化教師教學及提升教學成效與品質。

三、藉由共同備課、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厚植教師教材教法、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

能力。

參、實施對象：

一、校長、正式老師、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為公開授課人員（以下簡

稱授課人員）。

二、兼任教師及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理代課教師有意願公開授課者，視為授課人員。

肆、實施方式：

一、授課人員應在本校，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以校內教師觀課（以下簡稱觀

課人員）為原則。

二、公開授課包括共同備課、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觀課人員以全程參與為原則。

三、公開授課實施方式：

（一）公開授課時間，每次以1節為原則，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

（二）觀課人員以至少1位校內教師觀課為原則。

（三）學校應定期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

（四）校內公開授課得結合以下方式辦理：

1.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2.輔導團到校（分區）諮詢、教學支持團隊。

3.議題融入領域教學。

4.課程與教學創新相關計畫（例：分組合作學習、活化教學計畫、實驗教育

計畫等）。

5.學校定期教學觀摩。

伍、授課人員應擬訂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經各教學研究會、年級或年段會議討論通過後，由相關處室彙整核定，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告於學校網頁（參考附錄一）。

陸、公開授課實施流程：

一、共同備課：授課人員應於公開授課前，與觀課人員於專業學習社群、教學研究會、

年級或年段會議時，針對學生先前的學習表現與教師教學觀察的內容進行專業對

話，並由授課人員完成共同備課紀錄表（參考附錄二）。

二、教學觀察：教學觀察前授課人員得提醒公開授課倫理與重點（參考附錄三），並提出教學活動設計或教學媒體，供觀課人員參考;學校得提供觀課人員教學觀察紀錄表（參考附錄四），以利教學觀察中進行活動記錄。

三、專業回饋：由授課人員及觀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

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進行研討，並由授課人員完成專業回饋紀錄表（參考附錄

五）。

柒、完成公開授課之授課人員，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紀錄，由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觀課人員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教學觀察及所提供之專業回饋紀錄，由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

捌、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核可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澎湖縣108學年度隘門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辦理時間規劃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授課者 | 授課班級 | 科目 | 時間/節次 | 參與觀課者（人） | 備註 |
| 1 | 陳光安 |  | 書法 | 108.10 | 許玉河、 |  |
| 2 | 張春貴 |  | 藝術與人文(四) | 109.04 | 張益芳、陳雅婷 |  |
| 3 | 許玉河 |  | 社會(六) | 108.11 | 許自由、王國榮 |  |
| 4 | 洪秀雲 |  | 國語(二) | 109.05 | 洪曉蓓、張益芳 |  |
| 5 | 許自由 |  | 數學(六) | 109.05 | 許玉河、王國榮 |  |
| 6 | 陳俐文 |  | 數學(五) | 108.11 | 陳光安、張春貴 |  |
| 7 | 張益芳 |  |  | 108.11 | 黃玉惠、王國榮 |  |
| 8 | 黃玉惠 |  | 數學(三) | 108.12 | 張益芳、洪秀雲 |  |
| 9 | 洪曉蓓 |  |  | 109.04 | 洪秀雲、張益芳 |  |
| 10 | 王國榮 |  | 自然(四) | 109.05 | 許自由、許玉河 |  |
| 11 | 魏妙鳳 |  | 英語(五) | 109.03 | 陳俐文、黃玉惠 |  |
| 12 | 洪祺明 |  | 體育(四) | 108.12 | 陳光安、許玉河 |  |
| 13 | 陳雅婷 |  | 書法 |  |  |  |
| 14 |  |  |  |  |  |  |
| 15 |  |  |  |  |  |  |
| 備註：   1. 請各位教師自行選填一週次公開授課者，每位教師1場教學，2場觀摩他人。 2. 教學者要繳交【附錄-2】教學活動設計單（電子檔）、【附錄-5】公開授課自評表；觀課者要繳交【附錄-3】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附錄-4】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以上各種表件請自學校校內分享平台下載。 3. 教學活動設計請於教學前2週，回傳電子檔給教學組長。 4. 節次的規劃是上午4節，下午3節。 | | | | | | |

澎湖縣108學年度隘門國民小學教學活動設計單（授課者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授課教師 |  | 學習目標 |  | |
| 年級 |  |
| 教學領域 |  | 學生先備經驗或教材分析 |  | |
| 教學單元 |  |
| 教材來源 |  |
| 教學日期 | 年 月 日  午第 節 |
| 教學活動 | | | 時間 | 評量方式 |
|  | | |  |  |

澎湖縣108學年度隘門國民小學公開授課同儕學習活動照片

（觀課者協助拍攝）

|  |
| --- |
|  |
| 活動名稱：公開授課 日期： |
|  |
| 活動名稱：公開授課 日期： |

澎湖縣108學年度隘門國民小學

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觀課者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觀課教師 | 教師 | 觀課日期 | | 年 月 日 |
| 授課教師 |  | 教學年/班 | |  |
| 教學領域  教學單元 |  | | | |
| 教學內容 |  | | | |
| 教學觀察 | 教學活動 | | 學生表現 | |
|  | |  | |
| 優點 |  | |  | |
| 疑惑 |  | |  | |
| 觀課省思 |  | |  | |

澎湖縣108學年度隘門國民小學

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觀課自評表（授課者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授課教師 | 教師 | 教學年/班 | |  |
| 教學領域  教學單元 |  | | | |
| 教學內容 |  | | | |
| 實際教學  內容簡述 | 教學活動 | | 學生表現 | |
|  | |  | |
| 學習目標  達成情形 |  | |  | |
| 自我省思 |  | |  | |
| 同儕回饋  後心得 |  | |  | |